

证券代码：831201

证券简称：润华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润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扬州元正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电力	2,000,000.00	1,111,977.95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2,000,000.00	1,111,977.95	-

(二) 基本情况

名称：扬州元正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高邮市高邮镇工业集中区

注册地址：高邮市珠光南路西侧、周庄路北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玉祥

实际控制人：扬州市宙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0 元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等。

关联关系：股东王光艾参股公司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故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也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预计公司2026年全年和扬州元正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江苏润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润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